

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教育厅

关于对自治区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基金项目 通过结题验收情况进行公示的通知

现对 55 项（不含兵团高校）项目结题验收结果在校内予以公示。

公示期为 2022 年 12 月 12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6 日。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，请以书面形式正式向自治区教育厅反映，并提供有效证据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，以便核实处理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柳莉莉 15276797890

附件：1.自治区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通过结题验收项目汇总表（分校发）

2.自治区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通过结题验收项目汇总表

